

证券代码：600615 证券简称：丰华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7—10

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2017 年 3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书面传真等通讯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

本议案经本次会议通过后，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时披露的《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2、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定于2017年3月31日在上海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会议具体事项请见公司同时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3 月 16 日